附件4

关于2022年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第二批

新设站申报材料报送的要求

请各申报单位将以下材料反馈至广州市博士后管理办公室服务窗口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材料内容 | 材料要求 | 材料份数 |
| 1 | 申报材料 | 《申报表》 | 填表须内容详实、重点突出、数据真实，有据可查，不可虚报或留空。对其中涉密内容需进行脱密处理。如无相关内容，请填上“无”。 | 1. 《申请表》连同佐证材料一并装订成一册，需提交加盖公章，纸质材料一式7份（申报材料涉密需进行脱密处理）；
2. 申请材料用A4纸双面印制，装订顺序为：封面-目录-申请单位综述材料-新设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申请表-佐证材料；
3. 原件彩色扫描件PDF版电子文件一份。
 |
| 佐证材料 | 佐证材料包括：与设站条件（含基本条件和推荐条件）和《申请表》中涉及到的单位资质、相关配套措施、合作招收意向、经营业绩、评价评级、承担项目等有关代表性佐证材料，与《申请表》一并装订成册（佐证材料不超过25页）。 |
| 2 | 《2022年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新设站申报汇总表》 | 由各申报单位填写、加盖申报单位公章。（无需提交纸质材料） | 1. 原件彩色扫描件PDF版电子文件一份；2. 与原件内容相符 Excel可编辑版电子文件一份，无需提交纸质版。 |

请于2022年7月22日前将纸质原件报送至广州市博士后管理办公室服务窗口，窗口地址：广州越秀区小北路266号北秀大厦6楼，其他电子版材料请整理为一份压缩文件（压缩文件名称与邮件主题名称一致），标题格式为“XX（单位名称）推荐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新设站申报材料”，同步发送至电子邮箱：gzbsh@gz.gov.cn。联系电话：83724757。